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郑州大学第三附属医院（河南省妇幼保健院）的 郑州大学第三附属医院（河南省妇幼保健院）婴幼儿辅食营养包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婴幼儿辅食营养包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天添爱（江苏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4人，营业收入为153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953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和盖章：天添爱（江苏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2月28日

